公司代码：600421　　　　公司简称：华嵘控股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嵘控股	600421	ST华嵘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帅曲	陈秀娟
电话	027-87654767	027-87654767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355号光谷新世界中心A座2909室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355号光谷新世界中心A座2909室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6,811,643.34	121,014,776.97	-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36,973.23	27,452,970.12	-16.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9,505,672.79	59,899,379.67	-3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6,062.17	-2,976,354.84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27,480.57	-3,183,414.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6,276.56	-16,889,300.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	-8.5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5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5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6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恒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0	38,136,775	0	无	0
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0	34,234,261	0	质押	34,234,261
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6	24,381,487	0	无	0
蔡守平	境内自然人	4.09	7,994,729	0	质押	7,994,729
李焕云	未知	2.48	4,851,600	0	未知	0
曹颖杰	未知	1.36	2,668,606	0	未知	0
杨柳	未知	0.92	1,793,301	0	未知	0
黄幼凤	未知	0.81	1,591,855	0	未知	0
孙国钢	未知	0.77	1,509,202	0	未知	0
王坚宏	未知	0.71	1,391,384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恒顺投资有限公司均为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构成一致行动人；2、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与蔡守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公司知悉范围内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3日

股票代码：600421　　股票简称：华嵘控股　　编号：2022-025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与会人员。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梁辉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浙江庄辰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浙江庄辰拟向关联方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公司）新增借款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息参考当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支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浙江庄辰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华嵘控股　　公告编号：2022-026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下午3: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短信、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与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定期报告的相关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6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华嵘控股　　公告编号：2022-027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浙江庄辰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庄辰"）拟向公司关联方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建科")（含其下属公司）新增借款不超过10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利息参考当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支付。

2、本次借款事宜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为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不含本次），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含下属公司)与本次交易关联方之间实际借款发生额为500万元。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含下属公司)与本次关联交易方天宏建科的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亦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实际借款发生额为700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借款暨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庄辰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关联方天宏建科（含其下属公司）新增借款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利息参考当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支付。

2022年8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全体董事进行了表决，均为赞成票。

在本次关联交易前已与公司独立董事沟通并获得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不含本次），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含下属公司)与本次交易关联方之间实际借款发生额为500万元。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含下属公司)与本次关联交易方天宏建科的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亦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实际借款发生额为700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15487

成立日期：2018-12-1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之江路1300号中天钱塘银座12层1211单元

法定代表人：方兴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本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一）借款金额

1、在未来12个月内，同意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公司）新增借款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二）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为壹年，从实际放款日开始计算。

（三）借款利息

借款利息参考当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支付。

（四）其他

授权浙江庄辰董事长办理向关联方天宏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公司）借款的具体事项。

四、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次借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在审议该议案时，全体董事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同意表决，独立董事就该议案作出了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晋勇先生、车磊先生、张萱女士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向关联方天宏建科（含其下属公司）新增借款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系用于子公司浙江庄辰的日常经营，借款利息参考当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支付，此次借款暨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批准，全体董事表决，相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系因子公司浙江庄辰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目的是为补充子公司浙江庄辰的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有利于子公司浙江庄辰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华嵘控股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20日(星期二) 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13日(星期二) 至09月1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byfkg@s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20日 下午 14:00-15: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20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梁辉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帅曲先生、财务总监金峰先生、独立董事车磊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20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13日(星期二) 至09月1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byfkg@s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27-87654767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铁股份	股票代码	0009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颖	薛雪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27号楼4层	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27号楼4层
电话	010-56935791	010-56935791
电子信箱	htddm@huatie-railway.com	xuejing.xue@huatie-railway.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5,493,405.28	1,133,868,865.03	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217,358.43	234,233,015.85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853,923.43	230,319,235.09	-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820,382.87	-127,515,753.31	17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8	0.1485	-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8	0.1485	-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4.68%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27,071,657.83	7,716,933,314.44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66,640,749.87	5,212,102,980.77	-10.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1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7%	261,187,061	0	质押	179,000,000
青岛兆盈瑞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5%	139,600,000	0	质押	139,600,000
青岛顺立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79,783,900	0	质押	31,100,00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3%	18,015,83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8%	17,299,926	0		
汤免仁	境内自然人	1.01%	16,119,670	0		
梁颖妍	境内自然人	0.99%	15,833,879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8%	15,704,754	0		
张洪富	境内自然人	0.90%	14,287,500	0		
张寿春	境内自然人	0.86%	13,69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拉萨泰通与兆盈瑞通为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汤免仁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6,119,670股； 2、梁颖妍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5,553,479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4日、2019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0个亿的公司债券，且发行总额不超过发行前最近一期期末经审计净资产额的40%，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无最新进展？

2、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主体增持股份事项

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宣瑞国先生及公司控股股东拉萨泰通《关于增持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前述主体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拟用于增持的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截至本报告发布日，公司控股股东拉萨泰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15.0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增持均价4.696元/股，累计增持金额1010.07万元。

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列示了增持主体增持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变更的议案》，增持主体由"实际控制人宣瑞国先生及公司控股股东拉萨泰通"变更为"实际控制人宣瑞国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拉萨泰通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指定的其他主体"。增持履行期间延长6个月，即延长期限自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11月10日止，本次增持计划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完成，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收购通汇资本10%股权事项

公司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组成联合受让体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摘牌并且受让通汇资本21.5%的国有股权，其中公司受让通汇资本10%股权，对应的总投资额最高为55,382.5050万元，其中本次交易对应的挂牌底价为54,732.505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会承担该10%股权对应的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为650万元。

2022年2月15日通汇资本已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通汇资本10%股权，成为通汇资本的战略投资者。

本次收购通汇资本10%股权事项已经2021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与交易各方达成的相关协议履行各项合同义务。

4、收购青岛昌运盛100%股权事项

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就收购青岛昌运盛100%股权事项与上海鹊灏、上海浞海达成一致，交易作价为11.2亿元。2022年3月4日，青岛昌运盛已完成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直接持有青岛昌运盛100%的股权，山东嘉泰亦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收购青岛昌运盛100%股权事项已经2022年3月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与交易各方达成的相关协议履行各项合同义务。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宣瑞国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宣瑞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1）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2）。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拟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98.00万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00%。注销依据及数量如下：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新增1名离职的激励对象，鉴于其已不再满足成为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注销前述人员已获授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0万份。

2、根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达成，由于在可行权期限内激励对象均未行权，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离职激励对象，公司将注销剩余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28万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96%。

综上，本次共计注销1,598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数量由2,744万份调整为1,146万份，激励对象由70人调整为69人。

公司董事王承卫、杨永林、石松山、韩文麟、唐小明作为激励对象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段颖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1）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2）。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1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龙	费云辉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98,615,421.20	4,798,148,635.30	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2,274,689.04	875,905,760.95	-1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0,222,642.85	856,481,660.14	-1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3,385,787.65	1,139,720,611.94	-4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74	0.9245	-2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74	0.9245	-2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1%	27.02%	-11.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36,083,794.39	8,126,804,355.91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00,878,020.16	4,312,943,886.46	11.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6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8%	275,059,519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9%	114,209,198	13,915,516	冻结	13,915,5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4%	21,374,547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4%	9,904,936			
张波	境内自然人	0.65%	6,170,336			
国寿养老策略4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5%	5,271,4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4,000,000			
颜斌	境内自然人	0.34%	3,265,042			
郭超	境内自然人	0.30%	2,843,600			
肖志军	境内自然人	0.27%	2,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为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占股权比例为7.35%；报告期，上述两股东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其他前10名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10名股东中第5、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为：6,170,336股、2,6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在2022年度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年度累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号）。

本公司与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固废"）（为本公司合营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0%）日常关联方交易（采购蒸汽）原预计额度在管理层权限范围内；但由于天然气价格上涨等（含新项目投产达产增加量），导致年度预计采购额度将达到需履行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标准。鉴于此，为加强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2022年度与华昌固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构成关联方交易。上述交易事项于2022年8月2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胡波、朱郁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方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增加前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蒸汽	市场定价或协议	0	5,000	2157.42	1,923.41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简介

名称：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化工园区；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91320826MA1ME27J0K；

法定代表人：张光耀；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热力供应；环保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5 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华昌固废总资产20,492.97万元，总负债6,733.46万元，所有者权益13,759.52万元；2021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778.73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890.15万元，实现净利润1,537.18万元。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董事胡波先生、朱郁健先生均为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华昌固废的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约定供应事项，不存在履约风险等。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华昌固废经营地处江苏涟水，目前承担淮安（薛行）循环经济产业园集中供应蒸汽业务，蒸汽定价方式：政府指导价。本公司所属地处该园区的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向其采购蒸汽。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经营交易，属于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是合理、必要的。该关联交易定价方法为政府指导价，结算与付款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上述交易事项属于产业园区政府集中统一供应蒸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方交易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等规定，为日常生产经营必需的，履行程序适当；交易定价按园区统一的政府指导价，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能源"）（公司持股 48.27%）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授权额度；利率：按本公司取得银行贷款的利率（约3.95%），用途：流动资金支持，授权额度使用期限：2023年6月30日前。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按银行贷款利率等值支付利息，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华昌能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其业务拓展按公司发展规划落实，预计前景良好；在财务资助实施签订协议时，华昌能源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且该财务资助事项以年度为单位重新进行审议批准，相关风险可控。

一、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原因及考虑

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昌能源从事氢能源业务拓展，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预计下半年及明年整体氢能源示范应用市场可能会有较大突破；由于华昌能源尚未与银行建立贷款业务关系，资本性融资近期尚没有启动计划；为了支持华昌能源把握好可能的发展机会，需提前做好资金筹划及安排。本公司运营及资金筹划、调度实行计划管理，鉴于上述原因，拟向华昌能源提供不超过 1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额度。公司本次拟向华昌能源提供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安排。

（二）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属于资金事前筹划、安排，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及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财务资助方式。以借款的方式不超过10,000万元授权额度，利率按本公司取得银行贷款的利率（约3.95%），用途流动资金支持。授权额度使用期限：2023年6月30日前。

2、年度审议原则。对该财务资助事项，本公司以年度为单位重新进行审议批准，控制风险。

3、自主经营原则。后续本公司将支持华昌能源与银行建立贷款业务关系，同时根据业务拓展需要等筹划资本性融资，促进华昌能源实现自主经营。

4、提供担保措施。本次财务资助实施签订协议时，将通过华昌能源股东会等形式，要求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措施。

（三）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审议批准情况

2022年8月2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泰北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MA1X91WJXY；

法定代表人：朱郁健；

注册资本：4,35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9月29日；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池及相关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工程机械、电子产品、电器的检验、检测、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实验室的建立与评价、产品信息化、产品标准化、产品鉴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及相关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占出资比例%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1320500758983274Y	货币	2,100	48.27
苏州慧创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20582MA1WXYGR3B	货币	1,200	27.59
北京海桐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0101MA7KUCJ3XC	货币	450	10.34
江苏富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1320582MA211B4C0Y	货币	300	6.90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54000058575400XD	货币	300	6.90
合计			4,350	100

经查，华昌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 2021年6月30日，华昌能源总资产14,331.61万元，总负债874.29万元，所有者权益13,457.32万元；2022年度1-6月份，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5.66万元，实现利润总额-631.96万元，实现净利润-406.38万元。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前，公司为华昌能源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0万元。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1、名称：苏州慧创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泰北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MA1WXYGR3B；

执行事务合伙人：高艳；

注册资本：2,3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8年7月25日；

经营范围：能源、化工、电力电子与控制领域关键技术开发、模块及系统集成技术方案设计。

2、名称：北京海桐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外东革新里42号商业一层1065-6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7KUCJ3XC；

执行事务合伙人：海桂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2年4月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科技中介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3、名称：江苏富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1幢B1-07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MA211B4C0Y；

法定代表人：赵峰；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3月17日；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4、名称：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金马国际7幢2单元13层4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58575400XD；

法定代表人：张奥星；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9月29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为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投资提供担保；不得从事房地产业务。）；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保险资产管理）；资本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经营以上业务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

经查询，上述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均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本公司将按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额度、条件等范围内签订相关协议；同时，授权本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按银行贷款利率等值支付利息，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华昌能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其业务拓展按公司发展规划落实，预计前景良好；在财务资助实施签订协议时，华昌能源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且该财务资助事项以年度为单位重新进行审议批准，相关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安排属于本公司整体运营计划性管理的一部分，相关业务及事项安排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事前筹划好华昌能源业务拓展，提前做好准备。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是必需的，可行的；华昌能源财务状况良好，对未来发展的筹资计划已做出整体安排，偿债能力有较可靠保障。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在实施时，华昌能源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相关风险可控。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相关规定要求，为企业落实发展规划所必需的，履行程序适当；且公司已就风险防范、华昌能源长远发展做了规划与安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涉及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发展规划的落实，且公司做了事前筹划安排，并进行了通盘、长远考虑与筹划；不会对母公司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八、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上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没有提供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的金额为0万元。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现场出席会议董事六人，独立董事郭静娟、孙海琳、李莉三人通讯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的《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胡波、朱郁健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上午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五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晓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涉及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发展规划的落实，且公司做了事前筹划安排，并进行了通盘、长远考虑与筹划；不会对母公司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5日